

# 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 - 歡迎您的蒞臨

---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3年國民中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（第3梯次）」

### 教師研習公告

發表人：教學組長dapo211

張貼時間：2024/4/26 15:43:37

一、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3年4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43544A號函辦理。

二、 為協助通過客語中高級以上語言能力認證之現職教師，提升客語文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能，並強化教師客語文教學素養與核心能力，以優化客語文教學效能，確保學生學習品質，爰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 本計畫以國民中學112學年度客語文授課師資為優先，以每校最多報名3位為原則，請轉知並鼓勵校內符合研習計畫實施對象及資格，且具意願之教師參與研習。

四、 旨揭計畫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 本梯次以各地方政府推薦國中教育階段現職教師為優先，倘有員額再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開放教師自行報名。

（二） 報名資格及錄取順序：

1、 通過客語語言能力中高級以上認證考試。

2、 各國民中學現職教師（含具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之聘期3個月以上之代理或代課教師）（以下稱教師）。

3、 自108學年度起實際教授客語文課程（含彈性學習課程）至少2學期之教師。

（三） 報名方式：

1、 各地方政府推薦：請貴校於113年6月28日（星期五）前填具薦派名單，並請將薦派名單WORD檔案及核章掃描檔以電子郵件寄至本局（國中教科商借教師魏本瑄，電子郵件

：amywei22@ms.tyc.edu.tw；聯絡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25），並請薦派教師於113年7月17日（星期三）前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（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）完成線上報名，

且擇任職單位所在區域進行報名。

2、 教師自行報名：於113年7月22日（星期一）前，各場次錄取推薦教師尚有餘額者，統一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開放教師自行報名，不另行公告。

五、 研習課程相關事宜，請逕洽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梁小姐詢問：電話03-4227151分機33485、電子信箱：112advancedhakka@gmail.com。